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uzhou Bank Co., Ltd. *
泸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83)

副行長任職資格獲監管機構核准

茲提述泸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日期為2019年12月20日的公告(「該公告」)，有關聘任吳極先生(「吳先生」)為本行副行長。除另有指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行於近日收到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四川監管局(「四川銀保監局」)《中國銀保監會四川監管局關於核准吳極泸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副行長任職資格的批覆》(川銀保監覆[2020]384號)。根據有關規定，四川銀保監局已核准吳先生的副行長任職資格，任期自2020年8月10日起生效。有關吳先生的簡歷，請參見該公告。

承董事會命
泸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游江

中國，瀘州，2020年8月20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游江先生、徐先忠先生及劉仕榮先生；非執行董事潘麗娜女士、熊國銘先生、劉奇先生、代志偉先生及劉安媛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辜明安先生、黃永慶先生、葉長青先生及唐保祺先生。

* 泸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並非香港法例第155章《銀行業條例》所指認可機構，不受香港金融管理局的監督，亦不獲授權在香港經營銀行／接受存款業務。